

舞阳县消防救援大队文件

2022 年关于开展行政执法监督 工作的情况说明

今年工作开展以来，舞阳消防大队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消防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立足实际，主动作为，以高严细实的标准，超常过硬的措施，织密织牢党政领导和部门监管责任体系，压紧压实企业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精准发现和严厉查处各类消防安全违法行为，持续打牢火灾防控工作基础，全县火灾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一、始终坚持齐抓共管，消防安全责任有效落实

一是党委政府消防安全责任全面落实。今年5月，县委副书记、县长朱暑光主持召开年度消防工作会议，传达学习《河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全力推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切实织密消防工作责任链条。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消防工作，实施周交办、月讲评；将第二消防站建设纳入政府重点工作每周调度推进，同步将消防工作纳入高质量发展目标、平安建设、文明创建以及“五星”支部创建等重要内容。5月份以来，共召开政府常务会2次、专题工作会3次、消防联席会3次、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2家；建成消防水鹤2个，消防码头1个，城区市政消火栓30个，乡镇区域消防

栓 14 个；建成乡镇消防安全服务中心 14 个，重点镇专职消防队 1 个，二级乡镇专职队 12 个。及时调整消防安全委员会组成，与全县 31 家消委会成员单位及乡镇政府签订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县消安办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累计向乡镇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督办通知》22 份、《提示函》35 份，《消防工作简报》11 期，《消防工作指南》11 期。《火灾警示教育》2 期。

二是行业系统消防安全管理全面规范。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推进养老机构、医疗机构、文物古建筑、仓储物流、校外培训机构、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电动自行车、涉疫场所等消防安全专项行动，进一步明确行业主管部门消防工作的职责和任务。督促行业部门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深入推进行业系统消防安全管理达标创建活动，指导各行业系统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县住建局依托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建成电动车智能充电桩 126 个，有效解决了充电难问题；县卫健委督促医疗机构整改火灾隐患 158 处；县教育局依托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培养各类学校专兼职消防讲师 150 余名，发放消防培训教材 6000 多册，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217 处；县文化和广电旅游局依托媒体平台，推动全县影剧院、KTV、网吧等重点场所设置消防开机画面 832 处，循环播放消防提示；县民政局依托民生实事，新更换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器 239 个，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115 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住建局、消防大队建立联合机制，持续开展易燃可燃

彩钢板、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领域监管。

三是社会单位自主管理水平全面提升。突出建立健全安全组织、加强消防设施巡查检查、严格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加强微型消防站建设、严格消防控制室管理、严格日常防火巡查检查、科学完善灭火应急预案、严格落实消防安全承诺制、加强提升标示化管理水平、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和建立消防安全工作档案等 11 项重点内容，推动社会单位按照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的原则，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建立消防安全“吹哨人”制度，鼓励单位内部员工举报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结合明查暗访、服务指导和现场观摩等措施，持续推行社会单位落实“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制度，定期开展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和“六加一”活动。按照“建、管、用”并重的原则，立足联动、联训、联勤，全面强化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组织开展微型消防站比武竞赛。截止目前，全县 66 家二级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均已建立微型消防站。

二、始终坚持综合治理，社会防控水平有效提升

一是筑牢火灾风险综合防范。结合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及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特点，制定下发年度消防工作要点，持续将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为全年消防重点工作内容同步推动。市场监督管理局、应急管理局、民政局、教育局、文化和广电旅游局、商务局、工信局等行业部门积极建立交流信息平台，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象，实施分类监管。实行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承诺制和消

防安全信用公示，持续抓好自建房、“消防安全检查”、“九小一店”、高层建筑等消防安全综合治理，集中整改消除一大批火灾隐患。对排查治理中发现的问题，明确整改时限，落实责任。今年以来，共计检查单位 1737 家，发现火灾隐患 4155 处，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4121 处，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41 份，责令“三停” 11 家，临时查封 13 家，罚款 19.64 万元。实行常态化突出火灾隐患曝光、约谈制度，县消安办利用各级媒体共计曝光单位 27 家，隐患 49 处，以舆论倒逼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现均已整改单位。严格火灾事故责任追究，县公安局、消防大队联合对违规操作引发火灾事故的单位进行处罚，并行政拘留 1 人。

二是强化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县消安办制定实施周工作计划，推动各乡镇政府发文明确消防安全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明确工作职责及奖惩措施，全面运用“一队一中心”消防服务系统，有效落实消防安全属地管理责任。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界定标准，县公安局、消防大队及时调整全县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明确要求各级公安机关认真落实第三级消防监督管理职责，依托“一村一警”、“一格一警”工作机制，将消防工作纳入警务室和警务工作站职责范围，科学配备消防监督检查警力，依法履行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宣传等职责。县公安局实体化运行派出所消防工作指导机构，将消防工作纳入绩效考核考评和警务督察内容，采取现场指导、约谈督办等方式，推动公安派出所持续开展消防工作。深入开展大型

商业综合体和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达标创建活动，广泛发动乡镇专管员、行业部门协管员和居民小区楼长等参与消防管理，开展“会诊式”检查，基层火灾防范能力大幅提升。

三是消防宣传教育创新有效。“消防工作、宣传先行”，大队宣传人员根据辖区火灾形势和当前火灾防控重点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五进”工作，并丰富宣传教育形式，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文明城市创建、义务教育、普法教育等范畴。全县所有乡镇已在主要道路或者人员集中处设立固定消防宣传栏和警示提示标志语，扩宽火灾隐患举报宣传渠道。在贾湖大道为民广场打造消防主题公园，在城区主干道、商场等醒目位置设立消防宣传橱窗。联合多部门深入辖危化企业开展消防安全实战演练和六熟悉工作，全面提升危化企业员工消防安全意识和预防火灾能力。且积极开展“敲门入户”行动，走进389户居民家庭、临街商铺开展宣传活动，讲解工作、生活中用火、用电、用气常识，进一步营造良好安全氛围。活动开展以来共计播放消防提示2000余次，发送消防常识1300余条，集中培训及应急演练30余场，悬挂宣传横幅400余条，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整体抗御火灾能力明显增强。

